证券代码：301297　　证券简称：富乐德　　公告编号：2023-016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对公司与关联方在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并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贺贤汉先生、程向阳先生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回避了表决。

上述议案预计的关联交易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受日本磁控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采购材料、维修费、技术转让费、佣金服务费、水电费等	参照市场定价	963	204.2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Ferrotec (USA) Corporation	采购材料、佣金服务费等	参照市场定价	405	57.35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受日本磁控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提供清洗、检测、维修等服务	参照市场定价	545	39.96

注：公司对预计与单一关联人发生交易金额在 300 万以上且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0.5%的关联方进行单独列示，其他关联人以同一实际控制人日本磁性技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日本磁控”）为口径进行合并列示。

3、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受日本磁控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采购材料、维修费、技术转让费、佣金服务费、水电费等	360.20	540	0.93%	-33.30%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Ferrotec (USA) Corporation	采购材料、佣金服务费等	729.61	1,010	1.89%	-27.76%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受日本磁控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提供清洗、检测等服务	203.06	260	0.33%	-21.90%
关联租赁	上海申和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07.81	300	27.18%	-30.73%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在进行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主要是根据市场情况按照可能发生关联交易进行充分的评估与测算，但实际发生额是根据市场情况、双方业务发展、实际需求及具体执行进度确定，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发生差异，系市场情况、双方业务发展、实际需求及具体执行进度导致，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客观、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情形。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日本磁性技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Ferrotec Holdings Corporation)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贺贤汉

资本金金额：29,329,820,552 日元

主营业务：磁性流体、半导体制造设备、液晶制造设备等

住所：东京都中央区京桥一丁目 4 番 14 号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日本磁控总资产 421,896 百万日元，净资产 259,247 百万日元；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日本磁控营业收入 155,691 百万日元，净利润 23,737 百万日元。

（2）关联关系：日本磁控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3）履约能力：该公司经营状况正常，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2、Ferrotec (USA) Corporation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宫永英治

注册资本：4100 万美元

主营业务：半导体设备及电子设备行业相关零部件和模组的生产与销售

住所：3945 FREEDOM CIRCLE SUITE 450，SANTA CLARA，CA 95054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Ferrotec (USA) Corporation 总资产 23,885 百万日元，净资产 7,577 百万日元；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Ferrotec (USA) Corporation 营业收入 44,122 百万日元，净利润 2,642 百万日元。

（2）关联关系：日本磁控之全资子公司

（3）履约能力：该公司经营状况正常，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定价原则和交易价格

公司与关联方的所有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和实际交易中的定价惯例，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经营的实际需求签订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充分利用双方优势和特有资源，交易必要且定价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对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1、监事会意见

2023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定价公允；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产生差异主要是受公司及相关关联方业务发展情况、市场需求波动等因素影响。公司 2022 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应回避表决。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发生差异，系市场情况、双方业务发展、实际需求及具体执行进度导致，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客观、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情形。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在董事会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其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4、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正常经营活动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本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1297　　证券简称：富乐德　　公告编号：2023-017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7 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以及不超过 5 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 12 亿元，含本数）购买低风险金融机构投资产品（其中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只能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授权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52 号）同意，公司获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84,6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4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17,408,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84,842,172.5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32,565,827.50 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2〕742 号”《验资报告》。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万元）
1	陶瓷熔射及研发中心项目	12,000.00	12,000.00
2	陶瓷热喷涂产品维修项目	15,615.74	15,615.74
3	研发及分析检测中心扩建项目	5,781.43	5,781.43
4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8,000.00
合计		41,397.17	41,397.17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有一定周期，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超募资金使用安排，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资金及超募资金将会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形。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运营、确保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及安全的前提下，以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适度进行现金管理业务，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2、投资额度及期限

根据资金状况以及未来合理盈利预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7 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以及不超过 5 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 12 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投资品种

公司闲置资金投资标的为低风险金融机构投资产品（其中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只能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券商收益凭证等，购买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且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所明确的股票及其衍生品、基金投资、期货投资等风险投资行为。

公司购买的投资产品受托方为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4、审议程序及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该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闲置资金投资标的为低风险金融机构投资产品（其中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只能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投资产品所面临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相关风险将影响理财收益、甚至本金安全。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管理层及财务部门将持续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部分闲置资金适度投资低风险投资产品，能够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六、审议程序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7 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以及不超过 5 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 12 亿元，含本数）购买低风险金融机构投资产品（其中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只能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1、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2、独立董事意见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和正常经营业务开展的前提下，同意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议案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尚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1297　　证券简称：富乐德　　公告编号：2023-018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调整会计政策的情况概述

1、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的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2、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3、会计政策变更前采用的处理方法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4、会计政策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及处理方法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准则解释第 15 号及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公司自 2022 年起提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 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23,209.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92,911.89	
未分配利润	30,297.29	
2021 年度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30,297.29	

4、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5、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进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进行会计政策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体现了会计核算的真实性和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1297　　证券简称：富乐德　　公告编号：2023-019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2 年年度报告》。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 2022 年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将于 2023 年 5 月 9 日 15:00 至 17:00，在约调研平台举行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授权登录约调研小程序参与互动交流。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提前向投资者征集问题，提问通道自发出公告之日起开放。

参与方式：微信扫一扫以下二维码：

投资者依据提示，授权登入约调研小程序，即可参与交流。

计划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贺贤汉、董事兼总经理王哲、独立董事黄继章、董事会秘书颜华、财务负责人陈秋芳、保代胡宇翔等。敬请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1297　　证券简称：富乐德　　公告编号：2023-020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下午 14:30 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的届次：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5 月 24 日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4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4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05 月 17 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安徽省铜陵市义安区顺安镇金桥开发区南海路 18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8.00	非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3)人
8.01	非独立董事贺贤汉	√
8.02	非独立董事程向阳	√
8.03	非独立董事王哲	√
9.00	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2)人
9.01	独立董事汪东	√
9.02	独立董事黄继章	√
10.00	监事选举	应选人数(2)人
10.01	监事董小平	√
10.02	监事尹毓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3 年 0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04 月 27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将对第 5、6、7、8、9、10 项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根据相关规定，议案 8、9、10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董事或股东代表监事，应选非独立董事 3 人、独立董事 2 人、监事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 2022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以委托或现场方式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事项不需审议。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3 年 05 月 23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30。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安徽省铜陵市义安区顺安镇金桥开发区南海路 18 号，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公司。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颜华、李海东

联系电话：0562-5316888-8080

电子邮箱：ftsa001@ftvas.com

5、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出席现场会议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4 月 27 日

附件 1：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297

2、投票简称：富乐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给候选人的举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会议审议事项之提案 8，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

（如会议审议事项之提案 9，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监事

（如会议审议事项之提案 1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2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4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同我本人（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累计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8.00	非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3)			
8.01	非独立董事贺贤汉				
8.02	非独立董事程向阳				
8.03	非独立董事王哲				
9.00	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2)			
9.01	独立董事汪东				
9.02	独立董事黄继章				
10.00	监事选举	应选人数(2)			
10.01	监事董小平				
10.02	监事尹毓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说明：请在表决指示中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打“√”，请填入同意的股数，多选无效。

证券代码：301297　　证券简称：富乐德　　公告编号：2023-012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38,39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富乐德	股票代码	3012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孔卉（2023 年 2 月变更为颜华）	李海东	
办公地址	安徽省铜陵金桥经济开发区南海路 18 号	安徽省铜陵金桥经济开发区南海路 18 号	
传真	0562-5302388	0562-5302388	
电话	0562-5316888-8080	0562-5316888-8080	
电子信箱	ftsa001@ftvas.com	ftsa001@ftvas.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泛半导体领域设备精密洗净服务提供商，聚焦于半导体和显示面板两大领域，专注于为半导体及显示面板生产厂商提供一站式设备精密洗净服务，为客户生产设备污染控制提供一体化的洗净再生解决方案，并逐步成为国内泛半导体领域设备洗净技术及洗净范围（洗净标的物品类）领先的服务企业之一。

（1）精密洗净服务

1）半导体设备洗净服务

生产过程中，半导体设备部分零部件表面会沉积覆着物或被刻蚀副产物污染，为确保生产功效，定期对相关生产设备进行洗净。集成电路制造过程中的氧化 / 扩散（扩散炉、氧化炉、外延生长设备）、光刻（溶胶显影设备、涂胶设备）、刻蚀（介质、金属、边缘刻蚀设备）、离子注入、薄膜生长（金属沉淀设备、介质层沉积设备、原子层沉积